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各等別、科別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 別	類 別	科 別	暫 定 需 用 名 額
三等	關務類	關 稅 法 務	2
		關 稅 會 計	1
	技術類	機 械 工 程	2
		電 機 工 程	2
		化 學 工 程	2
		輻 射 安 全 技 術 工 程	1
		船 舶 駕 駛	1
小 計	11		
四等	關務類	一 般 行 政	8
		關 稅 會 計	1
	技術類	資 訊 處 理	5
		機 械 工 程	7
		電 機 工 程	12
		化 學 工 程	12
		紡 織 工 程	5
小 計	50		
五等	技術類	船 舶 駕 駛	2
		輪 機 工 程	1
	小 計	3	
合 計			64

備註：

- 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擇優增減錄取。
- 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本考試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